

日期: 11/09/2014

經文: 路加福音 11:1-4

題目: 尊你的名為聖

主旨: 在我們的生命中, 我們要將神放在祂配得的位置上。

## 引言:

多年前如我問你要你的電話號碼和住址, 你只有一個號碼, 或一個地址給我。但今日你可能問我是家的或是電子郵箱, 你也會說這是家的電話, 還有我的手機號碼, 任何一個號碼, 一個地址都可找到我。

今日我們生活在一個多元化的社會, 從幼稚園開始就被教導要學習包容那些與我們不一樣的人。這裡一群是基督徒, 那邊是回教徒, 是印度教徒, 猶太教徒, 佛教徒, 還有無神論者, 對, 還加上法輪功者。又要加上同性的, 雙性和雙性的等等。不單要包容, 也要記得沒有一個群體能稱自己是絕對的。不錯, 我們是不一樣, 但每一個宗教都有一個共同的目的, 那就是將人帶到神前。那就好像, 這位神有好幾個地址和電話號碼, 任何一個都可以找到祂。

在這樣的環境中生活, 不要說小孩子, 連我們大人都會感覺困擾。說不定這上帝真是有好幾個電話號碼和住址, 條條大路通羅馬。在不知不覺中, 我們已將聖經裡的神在生命裡的位格降底了。用政府或外交的詞句: 從國家首長的地位降到部長的地位。

在耶穌教我們的禱告裡, 再一次幫助我們認清神在世界和我們生命中的定位。上星期我們看到耶穌要我們向天上的父親禱告, 今早我們要看這位天父也有名字是我們可以稱呼的。

在一般禱告時, 從我們口中出來的前面幾個句子都往往與我們的需要有關。但在耶穌教門徒的這禱告, 神是首先的。仔細的看一下, 這禱告的架構與十誡有點相似。十誡的前四條是指向著神, 其餘的是與人有關。同樣的, 在這禱告裡, 前三個請求是對向神, 其餘是對向人。讓我們進一步來看對神的第一個請求: 願人尊你的名為聖。

## I. 我們要將神的名 尊為聖。

如果直接翻譯的話, 應是“願人都尊聖你的名”。許多的聖經學者都認為這第一個請願是最不容易了解和解釋。因為在新約聖經裡‘尊為聖’(Hallowed)這個字除了這裡, 只有在彼得前書 3:15 節出現過, “只要心裡尊基督為聖(尊聖基督), 以他為主; 常常作好準備, 去回答那些問你們為甚麼懷有盼望的人,” 這裡的意思是要看耶穌基督是聖潔。聖潔是與人不同, 與人分別出來。對佛教徒來說, ‘舍利子’是一個很神聖的物件, 是不能隨便看和摸, 對回教徒可蘭經是神聖, 要小心翼翼的處理, 麥加是聖地, 是每一個回教徒一生至少一次要去朝聖的地方。因此尊為聖, 就是要將基督, 將神視為神聖, 聖潔的一位。又如耶路撒冷是聖城, 在那裡的殿是聖潔, 它與其他的建築物要有隔離, 並且要守住, 維持它為一個聖潔的地方。我們被稱為聖徒, 因為我們是被分別出來, 與別人不一樣。

當我們尊神為聖, 我們是要將祂與其他的一切分別出來, 真誠與熱誠的敬拜祂。我們對祂的思想是尊崇, 是敬仰。在東南亞, 我們會看見許多的佛像。雖然是人手所造, 是一個假神, 但在它的前面, 還是有一種尊重的心態。那面對這位獨一無二, 創造天地的神豈不更應有一個敬畏, 尊重的心? 在禱告中要有這敬重的心態, 在生命的每一層面對神也要有尊重, 尊崇, 敬重的心。

當我們在生命中尊崇神的名，也表示要依賴，依靠祂的能力，信靠祂的信實，順服於祂的智慧，效法祂的聖潔，將祂該得的榮耀給祂。也要將祂在我們生命中該得的地位給他，那就是在我們生命中要佔首位。我們要將生命裡那最好，最重要的位置讓給他。

當祂在我的生命中佔首位，我要學習以祂的心為念。我們都是比較自私。如我要成為一個更剛強的信徒，我們就會想到有那些事是我要做的。我的靈修生活要更有紀律，要更多的禱告，更多讀聖經，更多傳福音。不錯這些都很好，但好像還是以自己為主。但這禱告是要我們將神放在生命的首位。以祂開始，以祂為我生命中那位聖潔者。馬丁路德說，“我們不需命令一個在陽光下的石頭要溫暖，它已經是暖的了。當我們走出自己的時候，內心的喜樂就會開始流露出來。”如我要成為一個更成熟的信徒，我的開始點是將神放在生命的首位，要尊為聖祂的名。在我所作的每件事，要說的每句話，要寫的每個字，都要問，這是否討祂的喜悅？

這第一個請求，乃是要我們培養一個正確的生命觀。將神放在第一，將祂放在生命裡祂該得的地位。

## II. 我們要尊為聖神的名。

我們看了尊神為聖的意義，現在來看神的名字。什麼是名字？對一些人來說，名字乃是將不同的人分別出來而已。但對父母來說，卻是一件重大的事。我們往往用了許多的時間去想一個有意義的字。最近有一個年輕的母親說：我先生替孩子取了一個有意思和個性的名字。現在孩子在幼稚園，老師要他練習寫自己中文名字，覺得很痛苦。因為他的名一共有 38 劃。但他有一個同學叫一一。我們給小兒子的英文名是 Sean. 意思是恩典和憐憫。不是說這孩子是恩典和憐憫，乃是他提醒我們神是滿有恩典與憐憫。我也想起一個人，信了主以後改名為‘得救’，以紀念神拯救了他，他是一個重生了的人。

在聖經時代，名字往往顯示一個人的品格。有一位早期的門徒名叫‘巴拿巴’，意思是鼓勵者，因為他經常安慰和鼓勵別人。當別的門徒對保羅有提防與戒心時，是他先尋找並陪住保羅。在聖經裡名字往往與一個人的本質與品格是分不開的。

神的名字也是如此。神的名字反映或描寫祂的特質。詩篇 9:10，“認識你名的人必倚靠你；耶和華啊！你從未撇棄尋求你的人。”名字代表了神的品格，使人依靠祂。我們仔細看詩篇 23 時，我們會看見這牧人許多的舉動與神的名字是互相有關。神是那供應者，保護者，醫治者，勝利者。祂是那位永遠與我們同在者。所以當我們尊為聖天上父親的名字，我們也同時也在高舉，尊崇祂的品格與特質。

## III. 我們要尊為聖神的各樣名字。

神有許多的名字。因為祂是如此的偉大，完全在我們之外，單一個名字是無法足夠形容祂。雖然有許多的名字，但仍然是一位神。神的名字可分成幾類：正式的名稱，與祂品格有關如：慈愛的神，信實的神，公義的神等等。今早我們來看一下那些正式的名稱。

### 1. Elohim 神—創造者。

這是聖經裡第三個字：起初 Elohim。起初 Elohim 神創造天地，這位神是創造者。天地的存在在乎祂，祂也負責太陽，月亮，星星和一切星球的存在。祂創造了所有的活物，植物與動物，祂也按著祂的樣式創造了人。我們並不知道所有創造的細節，因此我們鼓勵人進入各專科的學術，來尋找並發現這創造的細節。這也就是近代科學的開始。不錯，我們對這宇宙的認識非常有限，但我們能確實的知道一切都是從神而來。

我仍然記得多年前和一位醫生的談話。我遇見他時，他剛在一退修會信主並受了洗。在談話的過程中我體會到他對宇宙生命的起源有他自己獨特的看法。到一地步我開始懷疑我們是否相信同一位的上帝，他到底是奉了那一個神的名受了洗呢？

這位神是我們的救主，但也是宇宙萬物的創造者。在我們的生命裡要尊崇祂為創造的神。詩歌 30 有這樣的字句：歌頌父神偉大權能，創造群山高峰；擴展海洋遼闊無邊，佈置萬里晴空。歌頌父神智慧安排，白天太陽光照，夜月清輝聽祂命令，群星順服閃耀。

## 2. Elyon 神——至高者. 創 14:18-19

在舊約聖經有這樣一段關於亞伯拉罕的故事。他剛和五個王打完了仗，遇見了麥基洗德，麥基洗德就祝福他說：願創造天地的主、至高的神，賜福給亞伯蘭。（創 14:18-19）神是被稱為‘至高者’，那位管理者。祂不單創造了天地，祂也管理，統治祂所創造的一切。

當我尊崇至高者這名，我體會我接納祂掌管治理我的生命，我的生活。祂在控制臨到我身上一切的事。若不是祂允許的話，沒有一件事，包括那些不好的，壞的事，會臨到我身上。祂無時不在那裏照顧我的好處。當我為了自己的處境和遭遇埋怨，抱怨周圍世界和人對我的不公平，我就沒有尊這位至高者為聖，因我在這時刻沒有相信祂是至高者，不相信祂是知道並掌管一切的神。我雖然不一定知道，也不可能知道一切事情的來龍去脈，特別那些不在我計畫內的事，然而我仍然要相信那位在我生命裡的至高者。

## 3. Jehovah 耶和華.

除了是創作者，至高的管理者，神也被稱為耶和華。這是神在舊約裡最普遍的一個名字，也是在神的眾名字中被認為最神聖的名稱。這名字強調神守約的信實，每當神與人進入一個約的關係時，就會用耶和華來稱呼神。在創世記，我們讀到神，這位創造主，因為人的罪，就決定用洪水來毀滅這世界。祂吩咐諾亞將乾淨的動物，每樣兩隻帶進方舟。是耶和華告訴諾亞將每樣兩隻帶進方舟，用作以後的獻祭。諾亞進入方舟後，是耶和華將方舟的門關上。在出埃及記，是耶和華將以色列人從埃及拯救出來。耶和華是那位拯救的神。耶穌這名字的意思也是叫‘拯救’。

從那裡被救出來？因為罪，我們眾人都在神的忿怒之下。神來到世界，成為了人，並死在十字架上，為的是要拯救我們，好使相信祂的人能從神的忿怒下被救出來。祂將我們從罪的綑綁中救出來。

當我尊耶和華為聖，我在承認祂救贖了我。我們當中或有許多人承認神是創造者，但祂是否也是你的救主呢？

## 4. Adonai 主.

第四個名稱是 Adonai，是主人的意思。主，是祂所創造一切的主。如祂是主，我們就要將那最高的效忠給祂，如軍人要向他們最高第元帥效忠。這對我們有何意義呢？

如祂是我的主人，我就需要知道祂要我在生命裡做什麼。我們基督徒往往持有要神祝福我的心態：神求你祝福我這，祝福我那。我們都帶著一個夢來到這國家。我們要在這裡完成我們的學位，找到一份工作，成家，安定下來。這是我們自己或者也是我們家人對我們的期望。因此在追求實現這個夢的過程，我們求神祝福我們的努力。但更重要的是要調整我們的心態問：神要我如何用我的生命？每一個人遲早都要問的兩個問題：第一；主，你是誰？這問題的答案會解決我們與這位創造了又愛我們，為我們死的造物主的關係。第二個問題：主你要作什麼？這解決了生命主權的問題。這也是保羅在大馬色路上向神所發的兩個問題，也是他人生的轉捩(lie)點。

我看見許多的年輕男女，沒有求神祝福他們的美夢，反而尋求神在他們身上的心意。有人繼續他們的學業，在家庭，在學校，在各工作場所有好的成績，好的見證，在教會忠心的服事。也有人放棄了固定的工作與生活，進入神學院接受裝備，有些成了宣教士，教會的男女傳道，教會機構的同工。我也知道有人因順服神，去了中國偏遠的地方，太平洋的一些小島，一些無人知道的少數族群體中，去了人心對福音剛硬的日本或回教國家傳福音。為什麼？因為神是他們生命的主。

當我們尊 Adonai 主為聖，我們就會問；主，你要我作什麼？

### **結論:**

我們稍微看了一下尊神的名為聖的意思。將他放在祂在我們生命中該有的位置。你大概也注意到我們只提到神的四個正式名稱：創造主，至高者，耶和華，一切的主。那其他的名字和稱呼呢？

我們來看一下威斯敏斯特信條裡的記載：祂是神是獨一永活的真神，他的實在完全是無限的。至純之靈，眼不能見；無體，無肢體，無情慾，無變化，廣大無邊，永遠，不可思度，全能，全智，至聖，最自由，完全自存，最慈愛，恩惠，憐憫，忍耐，有豐盛的善良與真理，赦免罪孽、過犯與罪惡；。。。

祂是彼得，雅各，約翰，提摩太，保羅的神，也是我們的神。所以在禱告時，與在每日的生活裡，都要尊祂的名為聖。